



關於立法會區錦新議員書面質詢的答覆

遵照行政長官指示，本人對立法會 2019 年 6 月 10 日第 724/E517/VI/GPAL/2019號 公函轉來區錦新議員於 2019年 6月 6日提出，行政長官辦公室於 2019 年 6 月 12 日收到之書面質詢，回覆如下：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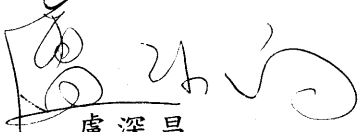
1. 當一個城市出現經濟增長和人口增加，的確會增加電力的使用，但不代表與推動節能工作存在矛盾，其中關鍵在於社會必須抱持不浪費能源的原則。同時，特區政府也透過推進能源設施現代化、推動能源供應多元化等，提高能源使用的效率，為市民提供安全、可靠和便捷的多種能源選擇。
2. 特區政府近年已要求澳電加強配電網的建設和管理，並尋求利用舊區公共空間增加配電設備（至今已增建六個臨時戶外變壓房），及推進變壓房與垃圾房合建的計劃。經過幾年工作，現時已基本解決用戶增大供電需求的申請。不過，特區政府仍會要求澳電繼續關注社區的最新發展情況，留意用電的增長，並在有條件的區域配合其他工程預先鋪設電纜，為未來進一步提升配電網的供電容量而作好預留。
3. 根據第 11/2005 號行政法規的規定，大廈用戶用電如需接駁到公共電網，需要共同分擔由此引起的電纜接駁費。上述法例亦具體訂明接駁費用的計算標準和方法，電力公司需根據規定計



澳門特別行政區政府
Governo da Região Administrativa Especial de Macau
能源業發展辦公室
Gabinete para o Desenvolvimento do Sector Energético

算和收取。如用戶有疑問，電力公司有責任向其解釋。

能源業發展辦公室代主任



盧深昌

二零一九年七月十六日